

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关于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8月8日以短信和邮件的形式向各位监事发出，会议于2022年8月18日以现场会议召开。应参加表决监事5人，实际表决监事5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大伟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，召开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出席会议的监事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详见2022年8月19日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；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2022年8月19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；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，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，截至2022年6月30日，募集资金已使用728,377,515.80元，募集资金余额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，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



设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《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详见 2022 年 8 月 19 日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备查文件：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8 月 19 日